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,0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4,000 万元（含）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金额为准，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。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、2021 年 3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所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6）。

一、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，应于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止 2021 年 8 月 31 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809,54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.52%，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14.99 元/股，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12.25 元/股，累计支付金额人民币 10,996,479.60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，公司后续将继续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，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2日